



新闻区

要闻 抢险 灭火
图片 视频 专题

工作区

政府与消防 权威信息
部队建设 防火墙 铁军

宣传区

宣传动态 媒体看消防
教育场所 消防提示

服务区

办事大厅 地方法规 审批程序
消防知识 检测中心 曝光台

社会区

社会化消防
国外 港澳台

公安部消防局

消防在线

消防三

· 公安部消防局组织机构

您的位置： 首页> 部队建设

国家级贫困县建乡镇专职消防队的思考

中国消防在线 | 时间： 2012-11-20 | 文章来源： 安徽阜阳市消防支队 | 作者： 范永伟

乡镇专职消防队是由乡镇政府牵头组织，招用合同工，每队一般几人到十几人，配置轻型消防车或手抬泵浦，实行集中住宿，由当地公安消防机构进行业务培训和指导。笔者认为，乡镇专职消防队是填补县级以上区域消防力量空白的中坚力量。在我国，绝大多数乡镇处于城市消防站保护范围以外，消防力量缺乏，消防工作基本处于不设防状态。乡镇专职消防队近年在经济发达地区有较快的发展，但在贫困地区仍进展缓慢。

1、发展现状

1.1 组建进度缓慢

2012年3月，经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审批，全国现有592个国家级贫困县，集中在中西部的少数民族地区、革命老区、边境地区和特困地区。以中部地区的安徽为例，全省105个县（市/区）中有19个属于国家级贫困县，目前完成50%建队任务的只有颍上等为数不多的县（市/区）。

1.2 管理难度较大

一是兼职任务多。虽然乡镇专职消防队在人员配备上都能基本到位，但多数队员的主要职能并不在消防执勤训练上，大多精力用在治安、巡逻、警卫方面，造成队员无法24小时满员在位、训练时间不足、战训技能得不到提高。二是人员流动性大。乡镇专职消防队仿照现役公安消防部队实行军事化管理，“养兵千日，用兵千日”的特殊性使队员的休息、休假始终是一个老大难问题，已婚队员照顾不了家，未婚队员谈对象困难，加之处置灾害事故工作的艰苦性和危险性，使队员面对超常的工作压力，思想情绪波动较大，工作积极性不高，离职现象较多。三是制度落实不严。大多队员是本地人员，复杂的社会关系影响正常工作、生活，导致队员平常请假时间多，外出办事多，影响队伍正规管理和灭火救援。

1.3 保障不到位。

一是薪酬待遇低。乡镇专职消防队员往往和一般保安待遇等同，出警也没有补贴，甚至没有购买“五险一金”，工作积极性差。二是消耗补充难。据统计，乡镇专职消防队保障经费每年1万元以下的居多，有的甚至零经费，经费的不足导致车辆器材维护、日常训练等工作得不到保证，队伍战斗力得不到提升。

各地消防办事大厅

华北 东北 华东 中南 西南

山西省 | 内蒙古 | 河北省 | 北京市

曝光台

- 昌吉中石化加油站灭火器“以假乱真”
- 新疆乌苏农行封堵生命通道被罚50
- 浙江椒江欧尚肯德基堵安全出口被
- 必胜客餐厅厨房未配灭火器 消防
- 北京古玩城无消防审批手续擅施工

消防安全宝典

春运安全宝典

坐飞机、火车或者地铁，要注意哪些安全问题，本期春运消防安全宝典告诉您。



消防安全宝典之消防安全常识五十条

发生火灾如何报警、谎报火警有什么后果、发现消防违法行为怎么办，请看消防常识50条。



- 选防火门7妙招
- 寒冬车窗除霜

2、剖析原因

2.1 政府财力有限、意识不到位

国家六部委下发了专题文件，要求各省市政府加强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各省市政府随即下发了本地区的指导意见，但一些县市区政府只是流于形式的进行了转发，没有出台实施细则或长远规划，队伍发展的制度保障不完善。很多政府领导虽大力支持乡镇专职消防队伍建设，但却以各种经费紧张为由消极建队；少数领导片面认为组建乡镇专职消防队是多此一举。同时，在国家级贫困县，政府财政吃紧，建设乡镇专职消防队的费用全部让县市区政府或乡镇政府来承担，也的确有不现实的一面。

2.2 部门畏难情绪、措施不到位

个别部门领导认为组建乡镇专职消防队是消防部门的职责，与己无关，没有把乡镇专职消防队伍建设摆上工作议程，工作上畏难情绪严重，始终抱有“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态度，片面强调客观困难，对乡镇专职消防队建设工作思路不清，力度不大，推动较慢。个别消防部门和其它相关政府职能部门沟通协调少，错失国家对贫困地区的很多倾斜政策，目光只盯在县市区政府、乡镇政府和消防部门身上。

2.3 竞争机制不健全、氛围不积极

目前，乡镇专职消防队虽在组建上采取了一些实施有效的推进措施，但还没有建立统一完善的聘用、管理、考核、奖惩、辞退等竞争激励机制。有的队员认为“干多干少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感受不到优胜劣汰的危机感，自然会滋生出“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的思想，整个队伍就不会出现争先进位、积极向上的氛围。

3、努力方向

2010年8月19日，公安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民政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交通运输部和中华全国总工会联合印发了《关于深化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发展的指导意见》（公通字[2010]37号），明确指出：“十二五”期间，未建公安消防队的地方应当建立多种形式的消防队伍，并针对近年来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发展中在队伍管理、工资待遇、经费保障等方面存在的“瓶颈”性问题，提出了指导性和操作性强的政策措施。《乡镇消防队标准》已于2012年7月1日颁布实施，要求按照“新队按标建、旧队促达标”的统一要求推进乡镇消防队建设。

3.1 明确责任、理清管理

党委政府关心支持是消防工作发展的源动力，消防部门要利用各种机会主动向党委政府汇报，争取支持，推动县级政府将乡镇消防队建设纳入乡镇政府绩效考评，调动乡镇工作积极性。必须让乡镇政府主要负责人意识到消防工作的重要性，意识到建队的益处，不能把乡镇专职消防队当作累赘和摆设。考虑消防安全实行三级管理，乡镇专职消防队的运行机制和公安部队的准军事化部队性质，笔者认为，乡镇专职消防队应依托公安派出所，由乡镇人民政府统一领导，公安派出所负责日常管理。

3.2 典型引路、合理配置

一是明确标准。为防止乡镇消防队建设流于形式，所有建成队必须达到“有固定队址、有4名以上队员、有不少于1部执勤车辆、有必要经费保障”的“四有标准”。在此基础上，根据各乡镇经济

发展不平衡的实际情况，制定乡镇消防队车辆装备建设的“二个标准”：即经济发达的乡镇，购置多功能消防水罐车；经济欠发达的乡镇，配备多功能洒水车，具备灭火和执勤的基本条件。二是培育典型。深入研究分析各乡镇每年的财政收入和人口数量，以财政收入中等乡镇为突破口，组建乡镇专职消防队，发挥实际效用，为推动其它乡镇建队树立榜样和典范。三是量力而行。消防车辆装备价格不菲，一般乡镇很难接受。消防部门要主动提供车辆性能参数，多方联系厂家，带领乡镇政府领导实地查看，提出合理的改装意见，确保购置的消防车性能较好、价格较低、功能较齐。

3.3 沟通协调、巧用工程

建立乡镇专职消防队，不能老盯着政府的钱袋，也不能孤军奋战。要加强同城建、农业、水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当前，支农惠农的政策很多，拨款也不少，如水利系统的农村饮水工程，是国家于2005年启动的，目的是解决农村人口的饮水问题，可以协调利用建设乡镇市政消火栓和购置消防设备。如住建系统的农村清洁工程，是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的，可以协调利用购置消防车辆。

3.4 盘活资源、一队多能

乡镇充分利用多功能消防车的优势，在保证灭火救援工作的同时，还进行冲洗道路、洒水、美化街道等。有效整合消防、安监、治安联防等资源，由乡镇政府干部、安监员、派出所协警和联防队员组成乡镇消防队，实行24小时值班备勤，达到能及时组织开展应急救援行动，能有效控制火灾事故的蔓延，能降低火灾危害损失程度的“三能”目标。经济欠发达的相邻乡镇，一个乡镇难以建队和维持运转的，可局部整合资源建队，其队站建设及人员招聘和日常运行经费由出资乡镇按比例承担，主要担负出资乡镇的灭火救援和消防保卫任务。

3.5 落实保障、激发干劲

一是多元化筹资。经费保障是制约乡镇建队工作的瓶颈性问题，建队和运转经费可以从财政预算、乡镇自筹、企业赞助、个人捐助等方面考虑，不断拓宽经费筹措渠道，建立完善以县政府拨款为重点，乡镇投资为补充的多元化经费保障机制，充分调动乡镇建队的积极性。二是人性化保障。专职消防队岗位属高危岗位，队员待遇在《消防法》第四十条中有明确规定。建队单位应按照特殊行业补贴标准给予相应补贴。参加灭火救援或消防训练中受伤、致残、牺牲的队员，政府和建队单位应按照有关规定给予生活保障、医疗救助或抚恤待遇。三是制度化竞争。没有激励和淘汰机制的队伍肯定是一潭死水。专职消防队员在灭火救援中表现突出，立功受奖，达到一定年限的人员可纳入地方事业编制或者解决医疗、养老等保障问题；表现一般，无明显成绩的人员则分流到其它岗位或则淘汰。

3.6 常态指导、人文关怀

消防部门要加强对乡镇专职消防队的指导和管理，采取“进城、下乡”两种方式，深入乡镇进行有关消防业务理论、器材装备操作、车辆维护保养、体能技能等项目的培训。通过不间断的培训和演练，提高乡镇消防队灾害事故处置能力。搞好组织和协调，注重推广先进经验，明确对乡镇专职消防队的教育培训、考核考评等制度，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练兵或比武活动，使乡镇专职消防队在比拼中得到提高。

节假日期间走访慰问乡镇专职消防队，邀请队员家属进行座谈、联欢，加深感情和心理认同，化解矛盾，激发工作动力，大力宣扬乡镇专职消防队员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所作出的积极贡献，增强其